

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溪北路 21 号合生国贸中心 5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毅女士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，公司监事以及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，会议的通知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3、审议通过《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会议地点、日期、议程及登记方式等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！

通策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4 日